

# 景德镇市昌南新区征收事务中心 2026 年部门 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昌南新区征收事务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景德镇市昌南新区征收事务中心 2026 年部门预 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昌南新区征收事务中心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6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昌南新区征收事务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景德镇市昌南新区征收事务中心共有预算单位 1 个，包括景德镇市昌南新区征收事务中心。

### 第二部分 景德镇市昌南新区征收事务中心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 部门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104 景德镇市昌南新区征收事务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b>合计</b>	<b>8,171.77</b>	<b>171.77</b>	<b>8,000.00</b>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14.63</b>	<b>14.63</b>	<b>0.00</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14.63</b>	<b>14.63</b>	<b>0.00</b>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63	14.63	0.00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5.86</b>	<b>5.86</b>	<b>0.00</b>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5.86</b>	<b>5.86</b>	<b>0.00</b>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86	5.86	0.00
<b>212</b>	<b>城乡社区支出</b>	<b>8,136.33</b>	<b>136.33</b>	<b>8,000.00</b>
<b>21201</b>	<b>城乡社区管理事务</b>	<b>136.33</b>	<b>136.33</b>	<b>0.00</b>
2120101	行政运行	136.33	136.33	0.00
<b>21208</b>	<b>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b>	<b>8,000.00</b>	<b>0.00</b>	<b>8,000.00</b>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8,000.00	0.00	8,000.0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14.94</b>	<b>14.94</b>	<b>0.00</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14.94</b>	<b>14.94</b>	<b>0.00</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94	14.94	0.00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04 景德镇市昌南新区征收事务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b>合计</b>	<b>171.77</b>	<b>171.77</b>	<b>0.00</b>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14.63</b>	<b>14.63</b>	<b>0.00</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14.63</b>	<b>14.63</b>	<b>0.00</b>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63	14.63	0.00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5.86</b>	<b>5.86</b>	<b>0.00</b>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5.86</b>	<b>5.86</b>	<b>0.00</b>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86	5.86	0.00
<b>212</b>	<b>城乡社区支出</b>	<b>136.33</b>	<b>136.33</b>	<b>0.00</b>
<b>21201</b>	<b>城乡社区管理事务</b>	<b>136.33</b>	<b>136.33</b>	<b>0.00</b>
2120101	行政运行	136.33	136.33	0.0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14.94</b>	<b>14.94</b>	<b>0.00</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14.94</b>	<b>14.94</b>	<b>0.00</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94	14.94	0.00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104 景德镇市昌南新区征收事务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6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b>合计</b>	<b>171.77</b>	<b>155.77</b>	<b>16.00</b>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155.77</b>	<b>155.77</b>	<b>0.00</b>
30101	基本工资	28.60	28.60	0.00
30103	奖金	19.13	19.13	0.00
30107	绩效工资	71.98	71.98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63	14.63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86	5.86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94	14.94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62	0.62	0.00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14.00</b>	<b>0.00</b>	<b>14.00</b>
30201	办公费	12.65	0.00	12.65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5	0.00	1.35
<b>310</b>	<b>资本性支出</b>	<b>2.00</b>	<b>0.00</b>	<b>2.00</b>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0	0.00	2.00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104 景德镇市昌南新区征收事务中心

单位: 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 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 院所学术交流合 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 购置
1	2	3	4	5	6	7	8
1.35	0.00	0.00	0.00	1.35	0.00	0.00	0.00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04 景德镇市昌南新区征收事务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8,000.00	0.00	8,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000.00	0.00	8,0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000.00	0.00	8,00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8,000.00	0.00	8,000.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04 景德镇市昌南新区征收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部门编码	104	部门名称	景德镇市昌南新区征收事务中心			
年度绩效总目标	计划征收用地约 500 亩，征拆房屋约 2000 平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算符号	目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员. 办公经费. 征收资金	≤	8171.77	万元	
	质量指标	任征收务达标率	=	100	%	
	时效指标	征收期限	=	1	年	
	成本指标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100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	%
			预算支出标准执行率	≤	100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运行	≥	8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征拆人员满意度	≥	93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昌南新区 2026 度征拆项目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昌南新区征收事务中心	经办人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000	
	其中：财政拨款	800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计划征收用地约 500 亩，征拆房屋约 2000 平方。提升新区基础建设、民生、招商及新区产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征收资金	≤4000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安全稳定	95%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扬尘治理	8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征收土地	≥500 亩
		征拆房屋	≥2000 平方米
	质量指标	征收任务达率	100%
	时效指标	征收期限	2026 年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产业发展	增强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运行	改善通行
	生态效益指标	土地使用结构优化	优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征拆人员满意度	≥93%

###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昌南新区征收事务中心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6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6 年景德镇市昌南新区征收事务中心收入预算总额为 8171.7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01 万元；本年收入合计 8171.7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01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8171.7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01 万元。

#####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6 年景德镇市昌南新区征收事务中心支出预算总额为 8171.7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01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71.7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01 万元；项目支出 800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安排持平。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4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8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18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8136.3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4.9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55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155.77 万元，较上年

预算安排减少 3.0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 万元；资本性支出 8002.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持平。

###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6 年景德镇市昌南新区征收事务中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8171.7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01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86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8136.3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4.94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71.77 万元,项目支出 8000.00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155.7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0 万元，资本性支出 8002.00 万元。

###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6 年景德镇市昌南新区征收事务中心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总额 8000.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相同。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项目支出 8000.00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资本性支出 8000.00 万元。

###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6 年景德镇市昌南新区征收事务中心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总额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

##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6 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 14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1 万元，下降 0.07%。

##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2.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部门共有车辆 0 辆。

## **(九)昌南新区 2026 年度征收项目情况说明**

1) 项目概述：昌南新区 2026 年度计划征收用地约 500 亩，征拆房屋约 2000 平方。

2) 立项依据：2026 年度征收计划，

3) 实施主体：昌南新区征收事务中心，

4) 实施方案：2026 年昌南新区征收标准，

5) 实施周期：2026 年度，

6) 年度预算安排：8000 万元。

## **二、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景德镇市昌南新区征收事务中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 1.35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 0.00 万元,比上年增(减)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 1.35 万元,比上年减少 0.07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政策调整下降。

公务用车运行 0.00 万元,比上年增(减)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比上年增(减)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收入科目

各部门结合实际进行解释。

(一) 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指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

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历年滚存非限定用途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 二、支出科目

**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招商引资：**反映用于招商引资、优化经济环境等方面的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

**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土地补偿、安置补偿、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拆迁补偿款方面的支出。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